

云南农业大学实验教学中心（实验室）

实验教师岗位职责

一、深入钻研教学内容，努力提高自身业务水平，认真备课，积极改革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，不断提高教学质量。

二、从严执教，引导学生建立“严谨、勤奋、求实、创新”的学风，关心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，做好教书育人工作。

三、积极参加实验室的教学研究及其他各项活动。

四、新教师上岗前要熟悉本实验室所开实验，写出实验报告。经过 4—6 周的培训，掌握每个实验的基本要求、辅导注意事项、参考数据、评分标准。能较熟练指导学生后方可独立上课。

五、教师实验课前，提前 10 分钟进入实验室；不得无故迟到，更不能擅自离岗。

六、课后检查仪器情况、擦拭干净、摆放整齐。实验室打扫干净、关好门窗、切断电源、认真写好交接班纪录。

七、不定期抽查教学情况、仪器使用、学生记录情况等。

八、定期征求学生对教学工作的意见，不断改进教学工作。

九、在保证完成教学任务的前提下，积极参加实验室建设、仪器改进、科研技术开发等工作。

十、认真指导学生，发现问题及时解决，要严格执行仪器损坏赔偿制度。